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「桃園市111學年度家庭教育課程與教學專業成長研習」
輔導室(輔導組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2/10/17 15:29:45

說明：

一、 因應家庭教育法第13條，學校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4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，由本市家庭教育輔導團建構家庭教育優質課程，提供典範學習。

二、 旨揭研習摘要如下：

(一) 時間：111年10月21日（星期五）上午8:30-12:30。

(二) 地點：桃園市桃園區福豐國民中學3樓演藝廳(提供汽機車停車位)。

(三) 參加對象：本市家庭教育輔導團團員、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推展家庭教育工作人員，包含校長、教師、專任輔導教師、行政人員等計150名。

(四) 報名方式：請於111年10月20日（四）前逕至「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-承辦單位 - 霞雲國小」登錄報名，研習名稱：家庭教育課程與教學專業成長研習，研習編號：E00180-220900004，全程參與者核予4小時研習時數。

三、 依據家庭教育法第9條，學校之推展家庭教育工作人員（包含教師、輔導教師與專業輔導人員等相關推展人員），每年應接受4小時以上家庭教育專業研習時數，倘有時數需求者，請踴躍報名參加；另惠請貴校核予參訓人員於研習期間，在不影響校務及課務原則下以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四、 本案請詳稟p畫，倘有報名疑問，請洽霞雲國小教導主任賴鈺筑（03-3822224#21）。